

探索创新 提升司法服务质效

——石家庄金融法庭荣立集体二等功的背后

□ 本报记者 曹永学

石家庄金融法庭主动探索创新,以高质量司法服务社会高质量发展,短短两年半时间里,完成了金融纠纷裁判尺度统一,依靠大数据平台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探索出具有河北特色的金融案件专业化办理模式,为营造公平有序的金融市场和良好的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8月23日,省法院为石家庄金融法庭记集体二等功。

统一裁判尺度 营造公平市场融资环境

当初,组建石家庄金融法庭的主要任务之一,就是统一裁判尺度,解决同案不同判的问题。

由于金融纠纷的专业性和特殊性,很多时候,法官单靠个人的判断很难准确把握金融案件的裁量尺度。石家庄金融法庭成立之前,不同层级、不同地域的法官在金融纠纷裁判上存在认识差异,导致同类案件在不同法院之间出现不同的判决结果。这对于营商环境和金融市场的良性发展显然是非常不利的。

统一金融案件裁判标准和尺度,说易行难。石家庄金融法庭成立专家顾问委员会和专家咨询委员会,聘请国内著名大学及省内主要高校、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的法学教授、金融实务专家作为成员,对典型疑难复杂案件进行研讨论证,从立法本意、法律适用和金融实务等不同角度,帮助法官提升对金融案件的整体把握能力,确保金融裁判标准和尺度的掌握与法律规制相统一。

对于具体法律适用上存在分歧的案件,石家庄金融法庭充分发挥专业法官会议的作用,通过法官集体研讨论证和与上级法院沟通讨论,加深对法律适用的理解,统一类案裁判尺度。

融资租赁是企业间常见的经营行为。在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中,融资租赁公司(出租人)与承租人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了融资额、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及补偿金等。承租人逾期支付租金后,融资租赁公司提起诉讼,主张融资租赁合同全部提前到期,承租人支付全部未付租金、逾期利息及违约金等。对此,各地法院裁判标准不一。

石家庄金融法庭经过专业法官会议讨论并与上级法院沟通后,依据民法典第五百八十五条的规定和最高法涉金融审判相关司法文件精神,统一了关于逾期付款利息、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依据这一裁判标准,大量融资租赁纠纷得到化解,绝大多数企业认为这一裁判标准公正合理。

经过两年多司法实践,石家庄金融法庭在统一裁判标准和尺度上实现了质变。对信用卡纠纷、典当纠纷以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罚息的复利等曾经令人困扰的案件,均统一了裁判标准和尺度。两年多来,石家庄金融法庭审理金融案件5万多件,服判息诉率达到98.7%。

首创大数据平台 探索专业化办案模式

石家庄金融法庭的办案数量在石家庄市的基层法庭中是最多的,想象中

来法庭诉讼的群众会络绎不绝。然而事实上,记者在金融法庭看到的当事人却稀稀落落。原来,这是金融法庭信息化建设在发挥作用,他们已经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石家庄金融法庭在全国首创金融纠纷治理大数据平台,这个平台从社会治理、诉讼对接、立案、审理、执行五个维度,全面探索具有河北特色的金融纠纷专业化办案路径。以社会治理为例,在全市法院“三下三进三联动”工作体系下,金融法庭依托大数据平台,构建了纠纷分层过滤机制。

该机制主要通过金融机构自我催收、科技公司信息化手段查找失联人、法院“诉前财产保全+诉前调解”,有效减少了进入诉讼程序的案件。

石家庄金融法庭于今年初开始运行“金融纠纷保全中心”,该中心引入多家科技公司,发挥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技术优势,共同搭建金融类型化纠纷解决一体化平台,通过冻结账户及支付功能等措施,促使借款人主动与金融机构联系,进行诉前调解。

金融纠纷分层过滤机制,使约25%的金融纠纷在诉前得到化解,实现了抓前端、治未病的目的。

借助大数据信息化,石家庄金融法庭加快推进司法改革与创新,彻底转变“一案一庭”的传统审理模式。

——推出简案速裁、小额诉讼、支付令等“司法菜单”。

——制定网络信用借款纠纷、房屋抵押贷款纠纷、信用卡纠纷等类型化起诉状、庭审笔录和裁判文书模板,无争议案件的过程性文书和裁判文书均批量一键生成。

——在石家庄市法院系统率先适用“无书记员庭审”新模式,庭审全程通过语音自动识别完成庭审记录,进一步缓解了人案矛盾。

——对同一金融机构、同一纠纷类型、同一律师代理的速裁案件进行集中审理,实现开庭审理案件数量最大化。

石家庄金融法庭曾一天内集中受理了86件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通过采取集中办案方式,当日调解28件、撤诉1件,其余57件均在10日内作出判决。2022年、2023年,石家庄金融法庭简案法官人均结案均达到3600多件,在全国省法院遥遥领先。

石家庄金融法庭成立两年半来,审结各类金融民商事案件50531件,诉讼标的达221.7156亿元,帮助金融机构回收贷款50多亿元。

司法金融协同 系统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是党和政府关注的一项重点工作。石家庄金融法庭和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就审判实践中发现的苗头性或类型化问题,及时启动风险预警,金融机构及时纠偏止损,防止因个案引发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例如,对于影响担保效力的贷款业务风险,经金融法庭提示后,某银行立刻对新业务提出新标准,对存量业务采取了新措施,并感谢金融法庭的提醒是送来了“及时雨”。

对于涉及金融机构股权代持、刑民交叉等疑难问题,石家庄金融法庭主导建立联合处置机制,与检察机关、金融监管部门和金融机构双向或多向发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打造金融业健康发展的“避风港”。

石家庄金融法庭审理的首例代表人诉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原告多达449人。该案原告系被告某公司的债权人,经签订信托协议,449名原告以债转股的形式委托被告某公司代持某银行的股份,后因分红问题发生纠纷,起诉至石家庄金融法庭。

此案因原告对银行法人股权代持问题,直接牵扯到金融监管政策出台之前的委托合同效力如何认定等诸多问题,既涉及民生,又涉及金融安全。石家庄金融法庭和检察机关、高校和金融监管部门的专家学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召开“金融机构股权代持法律适用研讨会”。与会人员就案件涉及的法律关系性质、合同效力、金融监管政策的历史沿革及发展趋势、如何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等方面问题展开深入研讨。此后又经过两次专业法官会议讨论,该案依法作出裁判,双方当事人均服判息诉。

借助金融纠纷治理大数据平台,金融法庭从办案态势中发现金融风险隐患,通过信息共享等机制,与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研判分析深层次问题和管理中存在的漏洞。

石家庄金融法庭充分激发司法金融协同机制能效,两年多来,推动金融机构重点事项监管、信用卡发卡运营催收等10多项隐患问题得到解决。法庭向金融监管部门和金融机构发送的13份司法建议,全部得到反馈落实,其中关于信用卡纠纷的司法建议被评为河北法院十大优秀司法建议案事例,原河北银保监局专门发文推动该司法建议落实。

唐山市古冶区检察院强化履职

公益诉讼 守护矿区百年古树

本报讯 (李陆林)古树名木记录着社会生活的变迁,承载着当地历史文化与乡愁记忆,是不可再生的珍贵自然文化遗产。近日,唐山市古冶区人民检察院依托“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联合古冶区农业农村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同开展古树名木保护活动。

唐山市古冶区作为百年矿区,拥有十分丰富的古树名木资源,现有登记在册古树名木90余棵,保护古树名木对于加快推进百年矿区全面绿色转型具有重要作用。

古树名木保护活动中,唐山市古冶区检察院干警与行政部门工作人员实地查看了林西文化广

场、赵各庄矿古树保护群,对古树保护情况和身份铭牌进行了现场检查。检察官在检查中发现,大部分古树名木保护状态较好,但是也有部分古树名木存在枝权缠绕电线、树体嵌入钉子、大风过后未采取保护措施等情况,不仅影响了树木健康生长,而且存在发生火灾、倾倒等风险隐患。

针对以上情况,检察官与相关部门开展现场磋商,建议对辖区内现存的古树名木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对影响树木健康生长的行为采取补救措施。相关部门表示将及时认真整改,切实将古树名木的保护措施落到实处。



为切实增强社区老年人的防骗意识,保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10月10日,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检察院受长安区政协邀请,组织干警走进北翟营社区,为60余名老年群众开展防范养老诈骗专题讲座。干警牛嘉欣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当前养老诈骗的常见手段、特点和危害,同时传授了实用的防骗技巧,提醒大家记住“三提三不”秘诀,即要提高警惕意识、提高法治观念、提升保健理念,不要贪图小利、不要轻信他人、不要匆忙付款。通过讲座,老年人们不仅增长了见识,还学会了如何更好地保护自己权益。

赵怡康 摄

伪造证件骗取银行购车贷款 一男子获刑三年

本报讯 (王伟波 王思萌)近日,由邢台经济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一起贷款诈骗案,法院以被告人张某犯贷款诈骗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万元。

2022年10月初,被告人张某从网上伪造了一份银行流水,来到位于邢台经济开发区的某汽车销售公司,交付了9万余元首付款,蒙混过关办理了

购买一辆汽车的相关贷款手续和购车手续,骗取某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发放的购车贷款36万余元,并在车管所办理了车辆行驶证、登记证书和牌照。

同年10月底,张某又从网上联系了一名办理虚假解押手续的人员(另案处理),伪造了登记证书补办证明和汽车分期付款结清证明等证明文件。据此,张某骗取车辆管理所工作人员的

信任,为该机动车补办了补换牌证合格标志业务,并解除抵押。解押当日,张某将车辆以42万余元的价格予以变卖。

今年5月1日,张某因涉嫌贷款诈骗罪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6月6日,张某被公安机关执行逮捕。8月19日,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张某以

非法占有为目的,通过伪造银行流水、伪造登记证书补办证明和汽车分期付款结清证明等文件,骗取某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贷款36万余元,数额巨大,其行为触犯了刑法,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贷款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鉴于被告人张某认罪认罚,依据相关规定,可以从宽处理,遂作出上述判决。

任丘法院联合雄安新区三县法院开展党建共建

本报讯 (王艳静)为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雄安新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共创区域司法协同发展新局面,近日,任丘市人民法院邀请雄安新区容城县人民法院、雄县人民法院、安新县人民法院共同举办以“司法协作服务雄安,党建引领共谱新篇”为主题的党建共建活动。

活动中,四家法院30余名干警参观了华北油田任四井纪念馆,感受了老一辈石油人“探索创新、科学实践、乐观奋斗”的精神内涵,接受了生动的爱国主义教育。随后干警们到达任丘市矿山公园,共同参与了纳斯卡巨画“热爱祖国建设祖国”的创作,展现团队的协作精神和创造力。活动结束后,干警们畅谈党建共建感受,分享司法协作收获。此次活动,既加深了四地法院干警之间的友谊,更为四地法院深化司法协作提供了借鉴和指导。

2024年以来,任丘市法院与雄安新区容城县法院、雄县法院、安新县法院签订《聚焦服务对接雄安新区司法需求加强四地人民法院司法协作框架协议》,出台服务对接雄安新区司法保障相关工作机制,从党建共建、联合调解、联动执行、调查研究、文化建设等方面积极探索,成效初显。

实地调查 制发检察建议 组织“回头看”

河间市检察院全链条守护校园食品安全

本报讯 (张琪 张铁路)“现在食堂卫生状况有了明显好转,各项管理制度和食品生产流程得到有序规范……”近日,河间市人民检察院在对辖区部分学校就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时,受邀学生家长代表、“益心为公”志愿者一致表示。

3月26日,河间市检察院从河北省公益诉讼检察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获取一条“河间市某学校食堂经营情况不容乐观”的线索。收到线索后,该院立即对线索进行研判,指派干警对校园食品安全的线索开展调查核实工作。

办案组根据线索对某学校食堂从业人员的健康状况、卫生状况、食品原材料采购及索票索证、食品留样等情况进行了调查。调查显示,该学校食堂在经营过程中,存在食品生产流程、贮存食物的容器不符合要求,未对食品封存等问题,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检察官经深入调查了解,全市设有食堂的学校共有188家,就餐学生7万余人,如不规范治理,将给学生饮食健康造成一定影响。

7月10日,河间市检察院向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隐患依法处理,开展辖区内学校食堂

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规范落实相关食品安全制度,同时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的宣传工作。

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对检察建议极为重视,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分析研究,组织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对辖区学校食堂开展了全覆盖安全隐患整治。9月3日,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将整改情况向检察院进行书面回复。回复称按照检察建议要求,对全市设有食堂的所有学校进行了全面排查,发现2所高中、4所初中中小学、81所幼儿园存在问题。目前,存在问题的食堂已经全面整改,消除了食品安全隐患。

为检验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切实保障校园食品安全问题长效长治,近日,河间市检察院邀请相关行政管理部门代表、学生家长代表、师生代表及“益心为公”志愿者先后对几所学校开展“回头看”活动。参与者对校园食品的原材料采购、菜谱制定、加工制作、餐厨垃圾处置等各个环节进行了查看监督。检察官和学生、家长进行交流,了解学生对餐食的日常评价和家长诉求,并就校园食品安全问题与相关职能部门、学校及食堂承包企业进行沟通,提示供餐企业依法依规经营,织密校园食品安全“防护网”,有效守护学生“舌尖上的安全”。